

中国时代经济名家经典文丛

Zhongguoshidai Jingji Mingjia Jingdian Wencong

吕 政

经济文选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中国时代经济名家经典文丛

Zhongguoshidaijingjimingjiajingdianwencong

F0-53
108

吕 政

经济文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吕政经济文选/吕政著. —北京: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2010.1

(中国时代经济名家经典文丛)/张卓元等主编)

ISBN 978-7-80221-985-4

I. 吕… II. 吕… III. 经济学—文集 IV. F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44684 号

吕政
经济文选

吕政
著

出 版 者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 鸿儒大厦 B 座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68320825(发行部) (010)88361317(邮购)
传 真	(010)68320634
发 行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鑫海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张	16.25
印 数	1~5000 册
字 数	286 千字
定 价	38.00 元
书 号	ISBN 978-7-80221-98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我 1945 年出生在安徽省金寨县。1963 年高中毕业之前一直在大别山区的农村读书和成长，没有见过工厂和火车，但后来却从事工业经济研究，这完全是时代造就的。1967 年大学毕业后在学校等待分配一年。1968 年 9 月到南京军区农场锻炼了一年多。除了干农活外，还在解放军连、排长的带领下，进行操练、打靶、值勤、站岗、夜行军等军事训练，培养了刚出校园大学生的吃苦耐劳、遵守纪律、令行禁止、雷厉风行的作风。1970 年 2 月，我被分配到北京，在解放军总后勤部系统从事军需工业生产技术管理和企业技术革新方面的调查研究工作。这是一个全新的工作，也是我人生道路上的一个重要转折点。工作性质与大学学过的专业差别很大，即从学习社会科学专业转向工业生产技术领域。工作任务的压力，迫使我在工作中学习工业生产、工程技术和企业管理方面的知识。在军需工业战线八年多的实际工作，使我对工业经济和企业生产技术管理方面的问题有了较深入的认识。良好的工作条件、充裕的业余时间，使我有机会阅读“文化大革命”前出版的许多经济学和企业管理学著作。这为我 1978 年报考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工业经济专业的研究生奠定了理论和实践基础。1981 年硕士研究生毕业后，我到工业经济研究所工作，1986 年考取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研究生，1987~1988 年在澳大利亚阿德莱德大学经济系做访问学者，1990 年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我的研究方向是工业经济，它是一个应用性很强的研究领域。专业特点决定了从事这个领域研究的理论工作者必须熟悉实际情况，具有对实际问题的认识和分析能力。系统的专业训练是必不可少的基础，但仅仅从书本上学习，是远远不够的。即使是获得博士学位，如果出了校门就从事经济理论研究工作，缺乏做实际经济工作的阅历和经验，其知识结构和分析问题的能力是有缺陷的。我在工业经济理论研究上有所收获，与 30 多年来一直坚持深入工矿企业进行调查研究是分不开的。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经济管理体制和运行方式发生了深刻变化。经济全球化的进程使中国经济成为世界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以发展与变革为主题的新时代，为经济学理论工作者提供了用武之地。能够直接参与中国经济变革与发展的历史过程，并用自己的知识和智慧去思考和回答改革开放以来现实经济的重大问题，是当代经济学家的幸运。1981年以来，我在工业化、工业结构、国际分工、技术创新、军事工业、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社会文化传统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等方面发表的文章，都是这一时期对我国经济改革和发展过程中一些重要问题的研究成果。

理论创新是科学研究工作者的天职，理论研究不应当做重复劳动。由于社会经济的发展变化，实践不断出现并提出新的问题，要求研究现实经济问题的学者每做一个研究课题，每写一篇文章，都必须研究和回答新的问题，提出新的见解和对策。这本文选只能代表过去的研究成果，层出不穷的新问题等待着我们去认识和研究。



作者档案

ZUOZHE DANGAN

作者简历

主要著作

「ZUOZHE JIANLI

作者简历



1945年7月出生于安徽省金寨县。

1951.9—1957.7 读小学。

1957.9—1963.7 读中学。

1963.9—1968.8 合肥师范学院学生。

1968.9—1970.1 解放军南京军区农场锻炼。

1970.2—1978.9 解放军总后勤部工厂管理部工作。

1978.10—1981.9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工业经济系硕士研究生。

1981.10—现在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工作。

其间：1986.2—1990.7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工业经济系博士研究生，

1990 年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1987.3—1988.7 澳大利亚阿德莱德大学经济系访问学者。

1994 年评选为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专家。

学术职称：历任技术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

2006 年当选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

历任职务：1985—1988 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理论室副主任；

1988—1991 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理论室主任；

1991—1996 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1994—1998 年 兼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管理出版社总编辑；

1996—1998 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党委书记兼副所长；

1998—2008 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所长；

2005 年 起兼任《精品购物指南》报社社长；

2009 年 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学部副主任。

社会兼职：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常务副会长、理事长；

国防科技工业政策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

国家能源政策专家委员会委员；

国家发改委“十一五”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专家委员会委员。

ZHUYAOZHUZUO

主要著作

一、专著和主编

《新中国工业经济史》第六篇，经济管理出版社，1986 年。

《中国的能源资源与能源工业》，《简明中国百科全书》第 6 章，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 年。

《国际产业转移与中国制造业》，经济管理出版社，2006 年。

《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科技支撑战略研究》，经济管理出版社，2007 年。

《论住宅商品化》，《工业经济管理丛刊》，1982年第5期。

《商品经济的发展与思想观念的变化》，《中国商报》，1990年1月9日。

《论加快 90 年代经济发展的可能性及其面临的矛盾》，《中国工业经济研究》，1992 年第 9 期。

《毛泽东对中国工业化道路的探索》，《中国工业经济研究》，1993 年第 12 期。

《论提高中国工业竞争力》，《中国工业经济研究》，1995 年第 12 期。

《论公有制的实现形式》，《中国社会科学》，1997年第6期。

《向军民结合转变的国防工业》，《中国工业发展报告》，经济管理出版社，1997年。

《90年代以来我国工业发展和结构调整的新特点》，《中国工业经济》，1998年第7期。

《关于中国工业化和工业现代化的思考》，《中国工业经济》，2000年第1期。

《正确认识知识经济与传统产业的关系》，《光明日报》，2000年10月17日。

《论另一只无形的手——社会文化传统对经济发展和运行的影响》，《经济管理》，2001年第12期。

《中国能成为世界工厂吗》，《中国工业经济》，2001 年第 11 期。

《论中国工业的比较优势》，《中国工业经济》，2003 年第 4 期。

《论工业的适度快速增长》，《中国工业经济》，2004年第2期。

《对中国与俄罗斯经济体制改革差异的分析》，《中国工业经济》，2004 年第 4 期。

《对“十一五”时期我国工业发展若干问题的探讨》，《中国工业经济》，2004 年第 11 期。

《我国工业发展面临的突出矛盾》，《当代财经》，2005年第2期。

《我国企业生产经营条件与环境变化》，《财经研究》，2007年第2期。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应用经济学理论的进展》，《人民日报》，2008年12月

9 日。

《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发展与技术创新》，《调查与研究》，2009 年第 4 期。

三、研究报告

《论九十年代我国工业的发展与改革》，《中国工业经济研究》，1991 年第 1 期。

《国防工业向市场经济的转变》，《中国工业发展报告》，经济管理出版社，1998 年。

《国防工业的发展及其现代化》，《中国工业发展报告》，经济管理出版社，2000 年。

《工业结构的调整与升级》，《中国工业发展报告》，经济管理出版社，2002 年。

《工业技术创新体制与政策》，《中国工业发展报告》，经济管理出版社，2004 年。

《工业结构调整与升级》，《中国工业发展报告》，经济管理出版社，2006 年。

《长江三角洲制造业的发展》，经济管理出版社，2006 年。

《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任务和措施》，《中国工业发展报告》，经济管理出版社，2007 年。

《工业发展战略与政策的调整》，《中国工业发展报告》，经济管理出版社，2008 年。



「论文选集」

LUNWEN XUANJI

经济改革问题研究

- 003 论住宅商品化
- 015 对我国军事工业管理体制改革的初步探讨
- 023 正确解决企业中的党政关系，完善厂长负责制
- 027 商品经济的发展与思想观念的变化
- 029 论搞活国有大中型企业的难点与对策
- 036 对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方式的再认识
- 045 “左”是阻碍生产力发展的主要危害
- 046 论所有制结构的调整
- 053 论公有制的实现形式
- 062 论国防工业向市场经济的转变
- 071 论另一只无形的手
——社会文化传统对经济发展和运行的影响
- 077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难点
- 080 对精简政府机构和转变政府职能的探讨
- 084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问题
- 090 对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分析
- 098 对中国与俄罗斯经济体制改革差异的分析

经济发展问题研究

- 107 工业增长波动的原因
- 116 论工业的适度增长
- 123 对 20 世纪 90 年代我国经济发展若干问题的初步探讨
- 134 论提高中国工业素质
- 145 对工业增长速度制约因素的分析

155	中国能成为世界工厂吗
161	对我国新型工业化道路的探讨
167	论中国工业的比较优势
174	论产业结构调整任务的变化
177	我国工业化进程中面临的主要矛盾
186	产业政策的制定与战略性产业的选择
190	论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198	我国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
203	节约资源 保护环境 促进发展
207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211	对“十五”时期我国工业经济效益的分析
221	工业发展战略与政策的调整
236	南方雪灾反映出的问题与思考
239	改革开放 30 年来我国应用经济学理论的进展
245	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发展与技术创新

经济改革问题研究⁷

论住宅商品化^①

城镇住房紧张已成为我国经济生活中一个十分突出的矛盾，广大城镇居民迫切要求解决住房问题。国家虽然在尽力增加住宅建设的投资，但在短期内城镇住房紧张的局面仍将难以缓和。究竟应当采取什么途径来解决我国城镇的住宅问题，人们在认识上还不一致。因此，探讨城镇住宅问题的规律，按照客观规律的要求统一认识，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很有必要。

一、城镇住宅建设、分配和管理中的主要问题及其产生的原因

我国城镇职工的住宅，长期以来实行由国家包下来的政策。这种政策具体表现在：（1）住宅建设的资金来源于国家财政的无偿拨款和企业的集体福利基金；（2）分配给职工的住房虽然收取一定的房租，但十分低廉，还不到保证正常维修管理所需费用的1/3，国家对房屋维修和管理每年都要给予大量的补贴；（3）“文化大革命”中，各城镇禁止私人购买或建造住宅，甚至把一部分私人住宅也收归公有，私人购建住宅的路子完全堵死了；（4）最近两年虽然政策放宽，允许个人购建住宅，但由于缺乏切实可行的经济政策，个人积极性并没有真正调动起来，绝大多数人把解决住房问题的希望仍然完全寄托在国家增加投资上。实践证明，城镇住宅完全由国家包下来弊病很多。

（一）力不从心，城镇居民住房条件改善缓慢

把城镇住宅作为一项集体福利事业来兴办，出发点是想减轻职工的生活负担，依靠国家的力量提高大家的居住水平，但是这种做法超出了国家经济力量的能力。广大职工衣食用行的消费水平比新中国成立初期有了大幅度的提高，唯有住房条件尚未获得明显的改善。

造成目前住房紧张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如从第二个五年计划开始，长期没有处理好积累与消费、生产与生活之间的关系，住宅投资比重过低，因而造成住宅建设的大量欠账。但是，更重要的原因则是由于我们在社会主义刚开始的阶段和经济还很落后的条件下，过早地否认城镇住宅仍然是商品。我国城镇住宅建设的投资完全成为社会福利性质的拨款，资金运动的方式是货币—住宅，国家投资建成的住宅分配给职工居住后，资金就完全停止了运动。因而大大限制了住宅建设投资的增加。

住宅在长期的使用过程中，必须进行维护和修理，才能确保和延长它的使用寿命。维修费用应当来源于房租收入。在住宅不作为商品的情况下，房屋的折旧、建筑投资的利息、土地使用费等因素都不考虑，租金收入最低也不能低于房屋正常维修和管理所需要的费用。低于这个界限，房屋就要失修失养，加速它的非正常淘汰。根据北京市房管部门的测算，砖混结构楼房，每平方米使用面积月租金不能低于0.3元，才能与房屋正常维修、管理所支出的费用相抵，但目前我国城镇住宅的租金水平是：新式砖混楼房每平方米使用面积月租金约0.14元，旧式平房每平方米约0.1元，均不到必要的维修费和管理费的一半。由于房租收入太少，房管部门力不从心，经常采取拆东墙补西墙的办法，把用于其他房屋正常维修的资金和材料用来抢救危房，结果顾此失彼，其他房屋因缺乏正常维修，破旧程度大大上升，形成了一种恶性循环。由于住宅的失修失养，降低了房屋的成新程度，许多新中国成立后新建的房屋也呈现出严重的破旧状况。目前全国房管部门统管的房屋中，有50%失修失养，危房达3000多万平方米，占统管房屋的12%。

既然城镇住宅属于集体福利事业的一部分，按道理讲，每一个城镇职工对

于住房的分配同其他福利待遇一样，都享有同等的权利。但事实上，在可供分配的产品数量有限，多数人住房紧张的情况下，通过集体福利的形式，很难实现住房的合理分配。

首先，住宅建设的投资不可能按人平均分摊。过去三十年我国城镇住宅建设投资的基本去向是：（1）国家新建的大中型项目投资中包含有一部分住宅建设费用；（2）省以上的领导机关；（3）省以上所属的科研单位；（4）大专院校。此外，还有一些财力雄厚、福利基金多的大企业自筹一部分资金。至于市、县、城镇的区和街道所属的工厂以及城镇基层的文教、卫生、财贸系统的中小企事业单位，三十年来很少得到过国家分配的住宅建设投资，自己又无力兴建住宅。这样，虽然大家都是国家职工，但由于所在的部门和单位不同，住房条件悬殊。

其次，房租低廉的半供给制分配方式，在经济上对多占住房毫无约束力。由于目前的房租支出只相当于抽几盒香烟或喝两瓶酒的钱，对于家庭的消费支出来说是微不足道的，建造住宅的投资又不需要破费自己的一分一文，因而不利于制止一些人利用职权多占住房的不正之风。

（四）建房无利可图，限制了住宅建筑业的发展

在住宅的建设和分配中，存在着这样一种指导思想：城镇职工住宅作为一项社会福利事业由国家包下来，因而它不是商品，既然不是商品，也就不应当有赢利；建造住宅花的是国家的钱，住宅建成后仍属于国家所有，国家一手花投资，另一手又赚回利润是不必要的。没有利润，同样多的投资不是能够建更多的住宅，办更多的福利吗？正是在这种思想的支配下，住宅价格中的利润部分被取消了。由于取消了合理的利润，住宅产品的价格大大低于它的价值，使建筑工人创造的一部分价值无偿地转移到其他部门去了。

我们的愿望是想大力发展建筑业，加快城镇住宅建设。但住宅由国家包下来的办法使建筑业被限制在依靠国家投资生存的狭小范围内，因而束缚了它的生产力。（1）建筑业没有合理的利润收入，在经济上就没有力量进行自我武装和技术更新，机械化程度提高得很慢，建筑工业化的政策难以推行；（2）由于住宅建设由国家包下来，使得建造住宅的建筑企业不进行独立的经济核算，而是向甲方（实际上是向国家）实报实销，因此建筑企业对节约原材料、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工程造价并不关心，使得一些住宅的工程造价不合理地上升，降低了国家的投资效果；（3）取消了合理的利润，建筑企业的奖励基金没有可靠保障，生活基地的建设资金没有来源，直接影响了建筑工人的积极性。

（五）城镇职工住宅如果继续由国家包下去，将会成为国家经济上一个越背越重的包袱

我国目前用于城镇住宅建设和房屋维修的补贴，1980年平均每个城镇职工为170元，约占全民所有制职工所享受的福利和消费品零售价格补贴的26%。但是，住房不可能像粮油那样实行严格的定量分配，而且人们对住房的需要比对粮食的需要弹性要大得多。这种补贴将随着城镇住宅需要量和建筑拥有量的增加而不断增加，它比实行吃粮食不要钱还要脱离实际。

目前我们计划到1985年城镇居民平均居住面积达到5平方米，则需要住宅建筑总面积15亿平方米，减去1980年年底城镇已有的住宅建筑面积，再加上10%的拆迁补偿面积，五年内至少需新建5亿平方米，平均每年必须竣工1亿平方米。按目前国营建工系统住宅单方造价全国平均每平方米120元计算，五年内仅住宅主体工程就需要600亿元的投资。除此之外，还需要勘测、征地、规划、设计、拆迁以及小区内的给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道路、通信、商业网点、文教卫生设施等配套工程的投资。目前一些大中城市住宅建设的全部配套工程费用与住宅单方造价的比例已达到1:1。即使不考虑与住宅建设有关的市政配套的投资，仅住宅主体工程加上直接的生活配套工程的投资，五年累计将需要700亿元，平均每年140亿元左右。在调整期间，由于整个基本建设规模大大压缩，住宅建设投资也不可能有更大幅度的增长。因此，完全靠国家投资，要实现1985年的目标是不可能的。即使今后几年都能保持1980年108亿元的投资水平，到1988年平均居住面积才能达到5平方米。距1990年只有两年的时间，要实现每人6平方米的目标就更不可能了。那么到20世纪90年代中期，我国城镇住房紧张的局面仍然得不到根本缓和。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得出的结论是：把城镇职工住宅作为集体福利事业完全由国家包下来，违背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水平这个最基本的经济规律。尤其像我们这样人口多、底子薄的大国，这种做法更是脱离我国国情的。勉强而为之，会逐渐形成一种潜在的危机。（1）它会加剧财政困难。因为每年要花费百亿以上的资金用于住宅建设和维修，这种投资不仅不能为国家带来税利收入，而且连本身也是无偿的，它必然会影响到国家财政收支的平衡。（2）在国家急需建设资金但财力有限的情况下，把巨额资金完全变成社会福利性质的补贴，就不能不缩减生产性投资，从而限制了扩大再生产的规模，影响今后经济的增长，最终也不利于人民群众消费水平的提高。（3）国家实际上不可能把所有